

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2014/2015）

教學實踐卓越表現指標

德育及公民教育

前言

本指標旨在為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2014/2015）的評審工作提供參考。

在制訂本指標時，我們曾參考相關的資料及課程文件（見第 10 頁參考資料），亦顧及教師工作的複雜性，冀能反映教師在不同範疇的能力表現。

本計劃所指的卓越教學實踐須具備下列條件：

- (i) 傑出及／或創新並經證實能有效提高學習動機及／或幫助學生達至理想的學習成果；或借鑑其他地方示例而靈活調適以切合本地（即校本及／或生本）情境，並經證實能有效增強學生的學習成果；
- (ii) 建基於相關的理念架構，並具備反思元素；
- (iii) 富啟發性及能與同工分享，提升教育素質；以及
- (iv) 能幫助學生達至德育及公民教育的學習目標（指培育學生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以處理與個人及社會相關的議題；培養學生良好的品德及加強他們的公民意識，以作出合理及明智的價值判斷及建立學生對社會與國家的身份認同和承擔精神）。

本指標分為下列四個範疇：（1）專業能力、（2）培育學生、（3）專業精神和對社區的承擔，以及（4）學校發展。首兩個範疇旨在肯定教師的卓越教學表現，另外兩個範疇則旨在促進教師的專業發展和培養卓越教學的文化。

本指標只應作為確認卓越教學表現的一個框架，而非為每位教師樹立固定的卓越典範。本指標除可作為評審工具外，亦能顯示教師在德育及公民教育表現卓越的素質，藉此推動教師追求卓越的專業精神。

所有得獎者均須具備專業教師的基本素質，如專業精神、愛護和關懷學生等。我們會採用**整體評審**的方法，審視以上四個範疇，以專業知識和判斷，來評審每一份提名。由於本教學獎的重點為學與教，我們希望能選出富啟發性、能與同工分享、可作示例而有效的教學實踐。在評審組別提名時，我們還會評估每位組員的貢獻、組員之間的協作，以及整個組別所付出的努力如何達至理想的成果。

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2014 / 2015）

評審工作小組

二零一四年十月

德育及公民教育

教學實踐卓越表現指標

1. 專業能力範疇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課程	1.1 課程規劃及組織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因應學生不同成長階段的需要，配合當前課程發展路向及教育政策，並結合學校情況，制訂一個全面、有系統、具延續性的校本課程，以照顧學生的多樣性，並循序漸進地從知識、技能及價值觀和態度三方面培養學生，以達至全人發展。 ● 在課程設計中有效地結合其他關鍵項目和基要的學習經歷，並強化學生各種的共通能力，以培育他們獨立思考及自主學習的能力，使能配合社會及時代的需要。 ● 有系統地培養學生堅毅、尊重他人、責任感、國民身份認同、承擔精神、關愛和誠信這七種首要價值觀和態度，並因應學校辦學理念及學生需要，選擇其他合適的價值觀和態度，作為德育及公民教育的發展方向，以幫助學生發展人生及學習目標。 ● 因應學生不同學習階段的學習期望，配合其切身的生活範疇，規劃及進行切合學生成長及生活需要的學習經歷，以幫助學生反思及建立正面的價值觀和培養積極的態度。 ● 訂定清晰及可行的學習目標，配合學生在不同學習階段的需要，靈活地運用各項的學習活動，以促進學與教的成效。 ● 有效地將德育及公民教育與各學習領域、學科課程及/或其他學習經歷緊密結合，彼此相輔相成，為學生提供全面而均衡，且多元化的學習經歷，共同培養他們良好的品格及公民素質。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1.2 課程管理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效協調各學習領域、學科課程及/或其他學習經歷，與各統籌主任緊密合作，持續發展和優化校本課程，提升學與教的成效。 ● 建立有系統的機制，監察和檢討課程的成效；通過有效的學習評估，檢視學生在知識、技能和價值觀及態度方面的表現，以調適課程的發展路向，提升整體的學與教質素。 ● 開發及匯聚各項的學與教資源，為學生提供多元化的學習情境，以支援學生不同的學習需要，有效促進學生學習。 ● 建立同儕交流的機制，促進團隊協作，持續優化學與教的成效。
教學	1.3 策略和技巧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學生為中心，規劃切合校情和配合學生成長需要的教學計劃，採取多元的學習模式和提供全面的學習經歷，以緊扣學習目標，照顧學生的多樣性，並適時評估學習成效，促進有效的學習。 ● 善用生活化的題材，設計多樣性並配合學生成長經歷的學習活動，整合各跨學科價值教育範疇，例如：品德及倫理教育、公民教育、生命教育、可持續發展教育等，為學生提供全面的學習經歷，強化他們的分析和判斷能力，幫助學生反思自己的價值觀和態度。 ● 設計多樣化的全方位學習活動，藉觀察、體驗、反思和分享，以提升學生的學習興趣，幫助學生建立或鞏固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以及掌握各種生活技能。 ● 擔任不同的角色，例如：促導者和輔導者等，深入了解學生的學習需要和表現，把握不同的學習過程，向學生提供適時及適切的意見和指導，有效幫助他們掌握所學。 ● 靈活運用不同的教學策略和技巧，營造開放互動的學習氣氛，鼓勵學生自由表達自己的看法，在學習過程中建立尊重不同觀點的文化。 ● 成功引入校外資源，與家長、學校社工及校外團體（例如：大專院校、專業團體、紀律部隊、制服團隊、社福機構等）協作推動計劃，使學生獲得充足的學習支援。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1.4 專業知識和教學態度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徹掌握當前德育及公民教育課程的目標、理念和發展趨勢，積極發展校本課程，並持續檢視推行的情況及成效。 ● 具備不同價值教育範疇（例如：品德及倫理教育、公民教育、生命教育、可持續發展教育等）的專業知識，擁有敏銳的時事及生活觸覺，並能有效運用於學與教。 ● 言行一致，態度熱誠，富責任感，能以身作則為學生示範正面的價值觀和積極的態度。 ● 以開放的態度，營造關懷和尊重的文化，對學生抱有適切的期望和支持，關心他們的全人發展，使學生感到受重視。 ● 積極推動團隊協作，引入新的理念模式和推行策略，優化學生的學習經歷。
學習評估	1.5 評估規劃和資料運用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立與學習目標配合的評估策略，訂立縝密且持續的評估機制，並定期作出檢討，以整體地評估學生對學習內容的掌握和提升學與教的質素。 ● 發展校本評估模式、設計適切的評估活動，並有效地融入學習經歷，以照顧學生學習的多樣性和幫助他們了解自己的學習進展。 ● 善用多元化的評估工具，配合學生自我評估、同儕互評及家長評估等互動過程，加深學生了解自己的學習表現，促進他們反思自我提升或改進的方向。 ● 給予清晰的回饋、反思的機會、適當及適時的鼓勵，以及正面而具建設性的改善方法，以提高學生的學習動機，鞏固所學，並促進他們積極自主的學習態度。 ● 有系統地記錄和善用評估資料，以了解學生在學習歷程中的轉變，並評估課程及教學實踐推行的成效，持續優化課程規劃和教學策略。

2. 培育學生範疇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培育學生	2.1 價值觀和態度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系統地從「認知」、「情感」及「實踐」的層面，為學生提供真實及有意義的學習經驗，培育學生良好的品德，幫助他們建立正面的價值觀和積極的態度。 • 幫助學生發展堅毅、尊重他人、責任感、國民身份認同、承擔精神、關愛和誠信這七種首要價值觀和態度，以及因應學校的情況而加入其他合適的價值觀和態度。 • 致力培育他們以開放和包容的態度，在多元社會中欣賞和尊重不同的文化和觀點，並鼓勵學生身體力行，實踐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 • 鼓勵學生關愛家人、關心社會，成為有識見及富責任感的公民。 • 有效地幫助學生建立對社會與國家的身份認同，並敢於作出承擔。 • 以身作則，以「身教」配合「言教」，鼓勵學生反思。 • 與學生融洽相處，建立互信關係，並為學生營造開放、和諧而具啟發性的學習氣氛，鼓勵學生自由表達自己的看法，並培育他們積極進取的學習態度。
	2.2 知識和技能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配合社會需要，加強學生全面和多角度認識國家、「一國兩制」和《基本法》，以培養學生的國民身份認同。 • 加強學生掌握各價值教育範疇的知識和技能，使他們在實際生活情境中，能作出明智和合理的決定，並養成正面積極的人生態度，提高公民素質。 • 因應學生不同學習階段的需要和興趣，加深學生對其切身的生活範疇的認識，並提升他們面對各學習階段所需要的技巧，使能面對未來生活上種種的挑戰，並培養他們成為獨立的終身學習者。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培養學生自省及明辨性思考能力，當面對與個人及社會相關的價值衝突時，能辨識當中蘊涵的道德和價值觀，並作出理性分析和判斷。

3. 專業精神和對社區的承擔範疇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專業精神和對社區的承擔	3.1 對教師專業和社區作出的貢獻	教師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身作則，樹立榜樣。 • 致力持續自我改進，積極參與校內外的教師專業培訓和分享交流活動，以提升專業知識和技能。 • 設計優質的教學示例、積極參與行動研究或發表與教學有關的文章。 • 積極支持教師專業發展工作，樂於分享教學心得，為其專業作出貢獻。 • 支持新入職教師專業發展工作，同時積極支援其他教師，在教學實踐方面推廣協作精神。 • 與社區及外間機構保持良好溝通和緊密聯繫，主動支持社區服務或義務工作。

4. 學校發展範疇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學校發展	4.1 支援學校發展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領導和協助同儕認同和實踐學校的願景、使命及信念；與各持份者凝聚共識，協力推動學校德育及公民教育，發揚學校的優良傳統文化。• 積極促進各學習領域及/或其他學習經歷協作，將德育及公民教育的相關內容融入課程，建立良好的團隊精神，促進校內合作和分享文化。• 領導同儕設計校本課程活動，善用共同備課及進行觀摩交流，並鼓勵同工參與適當的培訓活動，提升同工的專業能力，把學校發展成為專業學習社群。• 靈活引入政府部門及非政府機構所提供的資源支援，並協同家長參與，為學生提供多元化及生活化的學習環境。

參考資料

1. 香港師訓與師資諮詢委員會（2003）。《學習的專業·專業的學習：教師專業能力理念架構及教師持續專業發展》。香港：教育統籌局。
2. 香港教育局質素保證分部（2008）。《香港學校表現指標：表現例證（中學、小學及特殊學校適用）》。香港：教育局。
3. 香港教育局（2014）。《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2014 / 2015）－提名指引》。香港：教育局。
4.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2001）。《學會學習－終身學習 全人發展》。香港：教育署。
5.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2002）。《基礎教育課程指引－各盡所能·發揮所長》（小一至中三）。香港：教育署。
6.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2006）。《學前教育課程指引》。香港：教育統籌局。
7.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2008）。《新修訂德育及公民教育課程架構－匯聚百川流·德雨育青苗》。香港：教育局。
8.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2009）。《高中課程指引－立足現在·創建未來》（中四至中六）。香港：教育局。
9.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2014）。《基礎教育課程指引－聚焦·深化·持續（小一至小六）》。香港：教育局。